

#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城县 2021 年度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  
贴项目

项目单位：霍城县统计局

主管部门：霍城县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霍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 摘要

## 一、项目概述

### (一) 项目概述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自治区、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及《自治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的通知要求，由霍城县统计局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组建霍城县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霍城县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此次普查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即将实现的重要历史节点开展的重大国情国力调查，调查面广，涉及部门多，技术要求高，工作难度大，调查任务十分艰巨，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全面查清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进而准确反映 2010 年以来霍城县人口变化趋势性特征。

2021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城县根据《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 2021 年经费的通知》（伊州财行〔2020〕58 号）安排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项目资金 106.7 万元，霍城县统计局按文件要求及 2021 年工作计划，将继续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认真做好人口普查数据的分析、评估、发布和运用，为“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为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霍城县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加

快推进霍城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衡发展及党政决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同时明显提高霍城县统计局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

## **(二) 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1月霍城县统计局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2021年3月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并将数据上报至自治区，2021年9月由自治区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进行了公布。在2021年12月底完成对4个团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三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六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五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四团）及10个乡镇（霍城县清水镇人民政府、霍城县惠远镇人民政府、霍城县大西沟乡人民政府、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霍城县萨尔布拉克镇人民政府、霍城县水定镇人民政府、霍城县三道河乡人民政府、霍城县良繁中心、霍城县三官乡人民政府、霍城县兰干乡人民政府）按批次拨付第七次人口普查补贴资金。针对团场采取直接支付的支付方式，直接到收款人账户。乡镇采取授权支付，拨款至预算单位，由预算单位进行支配使用。通过发放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

## **(三) 绩效目标**

### **1.总目标**

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对霍城县统计局针对4个团场及10个乡镇采取按批次拨付第

七次人口普查补贴资金。通过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为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做好人口普查数据质量评估和数据发布工作；做好普查资料就开发与共享工作；做好编制报告书、技术业务总结和总结表彰等普查总结工作。

##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霍城县《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本专项资金2021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1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人口数量	≧27 万人
	质量指标	人口普查数据质量准确率	100%
		人口普查全面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人口普查数据发布	2021 年 12 月前
		“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成本指标	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 106.7 万元	≧106.7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准确率	≧90%
		为党政决策提供基础数据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提高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质量的价值	明显提高
		促进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普查两员”满意度	≧90%

## 二、绩效评价情况

### (一) 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

贴项目开展后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实施、财务管理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霍城县统计局全面查清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进而准确反映 2010 年以来霍城县人口变化趋势性特征。本年度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认真做好人口普查数据的分析、评估、发布和运用，为“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总得分 95.8 分，评价等级为“优”。

## **(二) 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 106.7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106.7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 **(三) 项目绩效情况**

2021 年 1 月霍城县统计局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2021 年 3 月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并将数据上报至自治区，2021 年 9 月由自治区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进行了公布。在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按批次拨付第七次人口普查补贴资金。通过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对普查“两员”发放补贴，达到了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的目的，为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并且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形成的霍城县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结果可为霍城县后续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霍

城县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及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数据支撑，为加快推进霍城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衡发展及党政决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同时明显提高霍城县统计局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

###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将对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2021年3月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2021年9月自治区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进行了公布。

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为促进霍城县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党政决策提供基础数据。同时通过项目开展，为“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

#### **(二) 存在问题与不足**

**1.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提升。**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大部分符合政策制度要求，绩效指标覆盖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并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方面进一步细化。但绩效目标及其指标的设定与项目属性特点和支出内容相关联程度不高，且部分未指标能准确、客观系统地反映项目情况。

**2.政策宣传工作需加大力度。**通过发放满意度问卷，形成的问卷调查结果从一定程度上说明针对于这次自主创业补贴政策的宣传力度还有待加强。

**3.“两员”补贴一定程度上对提高享受补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较弱。**部分受益人员认为“两员”补贴低，对工作积极性起到的效果不太明显。侧面说明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两员”的选调及其工作积极性，不能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到普查队伍中来，进而影响普查工作进度和数据质量。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建议霍城县统计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不仅编制预算时要做好充分准备，合理估计工作量，进而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能够顺利完成既定的绩效指标值。而且在绩效指标设置时应遵循高度关联、突出重点、在项目类型相同的情况下需设置相关共性指标等原则。

**2.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对于项目的实施以及政策的宣传，可以在原有的宣传途径上多增加宣传方式，多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宣传力度。

**3.结合历年人口普查工作开展的经验和总结，制定一套合理的补贴资金发放机制。**“两员补贴”的发放要与普查质量和数量挂钩，充分考虑工作时间等等因素，使两员补贴的发放既能够使普查员满意，又能够使普查质量达到最佳状态。

# 目录

摘要 .....	1
一、项目概况 .....	1
(一) 项目背景 .....	1
(二) 项目内容及规模 .....	2
(三)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	3
(四) 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	4
(五) 项目绩效目标 .....	6
二、评价工作概述 .....	7
(一) 评价目的与原则 .....	7
(二) 评价方法 .....	7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8
(四) 评价组织实施 .....	10
三、评价结论 .....	12
四、绩效评价分析 .....	13
(一) 绩效目标分析 .....	13
(二) 项目管理分析 .....	15
(三) 项目绩效分析 .....	16
五、存在问题 .....	18
六、相关建议 .....	1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21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	22



附件 2 基础表 .....	29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问卷 .....	30
附件 4 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	34
附件 5 相关负责人访谈 .....	41
附件 6 基础表佐证材料 .....	42

# 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 补贴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背景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自治区、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及《自治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的通知要求，由霍城县统计局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组建霍城县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霍城县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此次普查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即将实现的重要历史节点开展的重大国情国力调查，调查面广，涉及部门多，技术要求高，工作难度大，调查任务十分艰巨，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全面查清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进而准确反映2010年以来霍城县人口变化趋势性特征。

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城县根据《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伊州财行〔2020〕58号）安排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项目资金106.7万元，霍城县统计局按文件要求及2021年工作计划，将继续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认真做好人口普查数据的分析、评估、发布和运用，为“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为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霍城县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

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推进霍城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衡发展及党政决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同时明显提高霍城县统计局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

##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 **1.项目内容**

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做好人口普查数据质量评估和数据发布工作；做好普查资料就开发与共享工作；做好编制报告书、技术业务总结和总结表彰等普查总结工作。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将对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性，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2021年3月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2021年9月自治区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进行了公布。

### **2.项目规模及范围**

项目范围：根据《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伊州财行〔2020〕58号）的文件要求，霍城县统计局针对4个团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三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六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五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四团）及10个乡镇（霍城县清水镇人民政府、霍城县惠远镇人民政府、霍城县大西沟乡人民政府、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霍城县萨尔布拉克镇人民政府、霍城县水定镇人民政府、霍城县三道河乡人民政府、霍城县良繁中心、霍城县三官乡人民政

府、霍城县兰干乡人民政府)按批次拨付第七次人口普查补贴资金。

项目规模:该项目涉及资金规模 106.7 万元,针对团场采取直接支付的支付方式,直接到收款人账户。乡镇采取授权支付,拨款至预算单位,由预算单位进行支配使用。

### 3.评价时段

本专项资金评价时段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三)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 1.项目资金情况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预算资金 106.7 万元,资金来源为伊犁州财政拨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106.7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单位	用途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付资金 (单位:元)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三团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 63 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32031.00
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六团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 66 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53990.00
3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五团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 65 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27338.00
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四团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 64 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83522.00
5	霍城县清水镇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 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 2021 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46509.00

序号	单位	用途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付资金 (单位: 元)
6	霍城县惠远镇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2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81886.00
7	霍城县大西沟乡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3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44353.00
8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4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63403.00
9	霍城县萨尔布拉克镇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5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20306.00
10	霍城县水定镇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6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19436.00
11	霍城县三道河乡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7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38806.00
12	霍城县良繁中心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8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3259.00
13	霍城县三官乡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9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52011.00
14	霍城县兰干乡人民政府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30年经费的通知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90150.00
合计				<b>1067000.00</b>

###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关于追加自治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及户口整顿经费的通知》(新财行〔2020〕47号)精神,制定《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实行专人管理,资金的使用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

遵循“公开透明、专款专用、注重效益、强化监管”的原则，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执行。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计划和项目执行进度申请使用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履行审批及报销程序，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执行期间不发生截留、挪用、挤占及弄虚作假等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的情况。

####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 **1.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单位包括霍城县财政局、霍城县人民政府、霍城县统计局。各单位职责如下：

**霍城县财政局：**主要负责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审核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年度项目支出计划，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配合县统计局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霍城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会同财政局组织实施会议决定事项，提出审核意见；负责重大政策，重要措施等以政府的名义，以文件的形式，印发各地，贯彻落实；负责指导、监督、推进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

**霍城县统计局：**主要负责组织项目申报；按照国家、自治区、自治州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普查后续工作计划、方案；组织领导和统一协调实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统计数据。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项目资金拨付管理，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 **2.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区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新政发〔2020〕9号)、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自治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伊州政发〔2020〕2号)精神,经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批准,成立了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并且为保障科学、有效地组织开展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制订了《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对机构职责与分工、会议制度、公文管理与归档、工作纪律等作出了严格要求。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具体负责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组织、协调和实施,研究提出需领导小组决策的建议方案,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五)项目绩效目标**

#### **1.总目标**

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做好人口普查数据质量评估和数据发布工作;做好普查资料就开发与共享工作;做好编制报告书、技术业务总结和总结表彰等普查总结工作。

####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霍城县《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

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本专项资金2021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1-2 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人口数量	≥27万人
	质量指标	人口普查数据质量准确率	100%
		人口普查全面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人口普查数据发布	2021年12月前
		“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成本指标	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106.7万元	≥106.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准确率	≥90%
		为党政决策提供基础数据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提高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	明显提高
		促进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普查两员”满意度	≥90%

## 二、评价工作概述

### (一) 评价目的与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 (二)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对比分析法等多种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文献法：通过检索、查阅、梳理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区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新政发〔2020〕9号)、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自治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伊州政发〔2020〕2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伊州财行〔2020〕58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了解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及立项规范性。

社会调查法：指深入了解项目参与主体和利益相关方对项目认知及态度的主要方法，同时也是搜集标准统计数据的有效途径。评价组将采用线上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对本次评价项目的实施方和受益方等进行充分调研，更加充分地掌握项目的内容、实施过程、实施效果等，为评价指标评分和结果分析提供支撑。

对比分析法：对比分析是绩效评价中分析政策产出和效果常用的方法之一。本次项目资金政策绩效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将各指标的实际完成值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考察分析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实现程度和效果。

###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满意度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由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 **2.指标解释**

### **(1) 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 **(2) 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 **3.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

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 （四）评价组织实施

##### 1.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霍城县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自治区财政厅对重点评价工作的要求，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撰写评价报告。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长表

序号	姓名	本政策中角色	工作职责
1	李刚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张琳娜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3	李翹楚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4	冶志宏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闫安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柯小花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 2.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具体安排如下：

（1）收集材料——2022 年 8 月 20 日前

受霍城县财政局委托后，对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资金进行调研，与霍城县统计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专项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2）评价实施阶段——2022 年 9 月 2 日前

数据采集（2022 年 8 月 31 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霍城县统计局，由霍城县统计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线上调研（2022 年 9 月 2 日前）。根据提前准备好的访谈提纲，对预算主管部门，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同时对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及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并撰写形成问卷调查报告。

### （3）报告撰写阶段——2022 年 10 月 14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2 年 10 月 12 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政策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霍城县统计局征求意见，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后形成待验收稿。

报告提交（2022 年 10 月 14 日前）。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霍城县财政局，并根据霍城县财政局的安排与单位沟通确认。

### 三、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5.8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6	11.8	86%
项目管理	19	19	100%
项目绩效	55	55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b>合计</b>	<b>100</b>	<b>95.8</b>	<b>95.8%</b>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充分	3	100.00%
		A102 立项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3	100.00%
	A2 项目目标 (10)	A201 项目目标合理性	10	合理	较合理	5.8	58.00%
B 项目管理 (19)	B1 投入管理 (6)	B1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100%	100%	3	100.00%
	B2 财务管理 (7)	B20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健全	3	100.00%
		B202 资金使用	4	合规	合规	4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用合规性					
	B3 项目实施 (6)	B3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健全	3	100.00%
		B302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有效	3	100.00%
C 项目绩效 (55)	C1 项目产出 (35)	C101 普查人口数量	9	≥27 万人	27.03 万人	9	100.00%
		C103 人口普查全面覆盖	9	≥90%	100%	9	100.00%
		C104 人口普查数据发布	9	2021 年 12 月前	202 年 9 月	9	100.00%
		C105 “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	≥80%	100%	8	100.00%
	C2 项目效果 (20)	C201 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准确率	10	≥90%	100%	10	100.00%
		C202 为党政决策提供基础数据	10	有效	有效	10	100.00%
D 满意度 (10)	D1 项目受益人员满意度 (10)	D101 “普查两员”满意度	10	≥90%	94.73%	10	100.00%
总分			100	-	-	95.8	95.80%

## 四、绩效评价分析

### (一) 绩效目标分析

绩效目标总体设置缺乏合理性。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大部分符合政策制度要求，绩效指标覆盖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并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方面进一步细化。但绩效目标及其指标的设定与项目属性特点和支出内容相关联程度不高，且部

分未指标能准确、客观系统地反映项目情况，其中：

1. 时效指标：人口普查数据发布，指标值 2021 年 12 月前，有时间限制但不准确，时效指标的设置作为反映项目是否在一定时限内达到产出和效果以及是否按时完成项目任务来说尤其重要，因此该条指标的指标值设置在 12 月底前并不具有约束力，应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设置确定的时间节点；

2. 成本指标：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 106.7 万元，指标值  $\geq 106.7$  万元，指标值设置不合理，成本指标不可设置年度资金总额，无法反映所需成本管理和成本控制，且符号有误。应根据资金支出类型对应数量指标做到分项细化，并且由于成本指标在设置时应与年度资金总额匹配，因此应将成本控制在项目资金内，符号修改为“ $\leq$ ”；

3. 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对提高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指标值明显提高，指标指向不明确，缺少主体；

4. 满意度指标：社会群众满意度，指标设置过于宏观，“社会群众”覆盖面大，无法准确直接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及其他相关群体的认可程度；

5. 该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在设置时与资金支出方向关联度不高，并且根据资金支出方向可判断该项目属于补助类，在设置指标时应参照《自治区分行业分领域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2020 年度）》设置补助类的相关指标；

6. 指标之间缺少对应关系，时效指标““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和成本指标“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缺少

对应的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

表 4-1 2021 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  
年度绩效目标表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人口数量	≧27 万人	实际值与目标值存在较大出入
	质量指标	人口普查数据质量准确率	100%	-
		人口普查全面覆盖率	≧90%	-
	时效指标	人口普查数据发布	2021 年 12 月前	有时间限制但不准确
		“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
成本指标	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 106.7 万元	≧106.7 万元	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准确率	≧90%	-
		为党政决策提供基础数据	有效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提高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	明显提高	指标指向不明确，缺少主体
		促进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指标设置过于宏观
		“普查两员”满意度	≧90%	-

## (二) 项目管理分析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经评价组对相关资料查证得出：该项目在资金使用时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关于追加自治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及户口整顿经费的通知》(新财行〔2020〕47号)精神，制定《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由霍城县财政局审核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年度项目支出计划，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霍城县统计局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实行专人管理，资金的使用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遵循“公开透明、专款专用、注重效益、强化监管”的原则，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执行。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计划和项目执行进度申请使用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履行审批及报销程序，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执行期间没有发生截留、挪用、挤占及弄虚作假等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的情况。并且霍城县统计局通过实地走访乡镇，村（社区）和电话询问等方式了解补贴是否足额发放到普查员和指导员手中。并要求乡镇及时将发放凭证上报霍城县统计局，并核实发放金额是否与拨付金额相符。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到位。**经评价组对相关资料查证得出：在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开展中霍城县人口普查办公室组成部门和人员均依照《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完成各项工作，按照各自职责，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各组成人员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落实霍城县人口普查办公室各项工作部署，严守纪律，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通过规范发放流程、严格发放标准、加强监督管理保障普查“两员”补贴的发放。

### **（三）项目绩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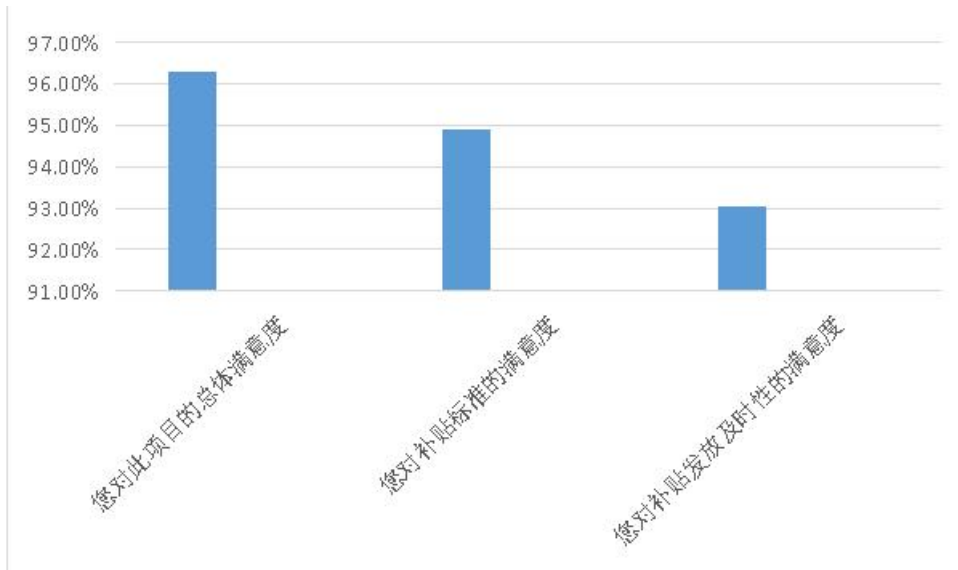
**圆满完成第七次人口普查后续工作任务。**2021年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对霍城县统计局针对4个团场及10个乡镇采取按批次拨付第七次人口普查补贴资金。通过普查“两员”发放补贴，提高“普查两员”的工作积极

性，为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后续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2021年3月完成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和全部数据的汇总工作并将数据上报至自治区，2021年9月由自治区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进行了公布。

**人口普查数据为促进霍城县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党政决策提供基础数据。**通过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形成的霍城县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结果可为霍城县后续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霍城县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及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数据支撑，为加快推进霍城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衡发展及党政决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同时明显提高霍城县统计局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

**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通过发放《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问卷》，形成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86份有效问卷中，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94.73%，满意度水平较高。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此项目的总体满意度(96.28%)、您对补贴标准的满意度(94.89%)、您对补贴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93.02%)。具体如下图所示。

图 4-1 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



## 五、存在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提升。**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大部分符合政策制度要求，绩效指标覆盖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并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方面进一步细化。但绩效目标及其指标的设定与项目属性特点和支出内容相关联程度不高，且部分未指标能准确、客观系统地反映项目情况，其中：数量指标：时效指标：人口普查数据发布，指标值 2021 年 12 月前，有时间限制但不准确，指标值设置在 12 月前并不具有约束力；成本指标：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 106.7 万元，指标值  $\geq 106.7$  万元，指标值设置不合理，成本指标不可设置年度资金总额，无法反映所需成本管理和成本控制，且符号有误；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对提高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指标值明显提高，指标指向不明确，缺少主体；满意度指标：社会群众满意度，指标设置过于宏观，“社会群众”覆盖面大；该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在设置时与

资金支出方向关联度不高；指标之间缺少对应关系，时效指标““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和成本指标“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缺少对应的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

**2.政策宣传工作需加大力度。**通过发放《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问卷》，形成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86份有效问卷中，“您是否清楚补贴标准及补贴发放时间”被调查对象86人中选清楚的比例为79.07%，选不清楚的比例为20.93%，从一定程度上说明针对于这次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政策的宣传力度还有待加强。

**3.受补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情况较不明显。**通过分析发放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问卷》形成的问卷调查结果及电话访谈显示，部分受益人员认为“两员”补贴低，出现认为自己的报酬偏低等不良情绪，对普查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的带动效果不太明显，影响普查“两员”的选调及其工作积极性，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到普查队伍中，进而影响普查工作进度和数据质量。

## 六、相关建议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建议霍城县统计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不仅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要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这一思想要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的始终。在这一思想指导下，编制预算时要做好充分准备，合理估计工作量，进而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能够顺利完成既定

的绩效指标值。而且在绩效指标设置时遵循以下原则，一是高度关联，绩效目标中的具体指标应指向明确，与支出方向、政策依据相关联，与部门职责及其事业发展规划相关，与项目实施的内容直接关联；二是突出重点，绩效目标应涵盖政策和支出方向的主体内容，选取能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的指标。三是在项目类型相同的情况下设置指标时应参照《自治区分行业分领域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2020年度）》设置相关共性指标。

**2.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对于项目的实施以及政策的宣传，可以在原有的宣传途径上多增加宣传方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例如：实地走访、宣传横幅、电视报道、网络宣传、微信公众号、微博、宣传栏、报纸宣传等。加大普查补贴政策宣传力度，最大限度的提高补贴对象的参与率，宣传普查的意义、政策规定和工作要求，普及“七普”户口整顿知识，为开展人口普查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3.结合历年人口普查工作开展的经验和总结，制定一套合理的补贴资金发放机制。**建议单位完善相应的指导性办法，给出更合适的发放框架，解决三个问题：一是按时间来计工，还是按照工作数量来计工。二是普查结束一次性付清，还是根据工作进度来发放。三是全都作为补贴的，还是部分要作为奖动进行质量控制。由于上述提到的问题，“两员补贴”的发放要与普查质量和数量挂钩，充分考虑工作时间等等因素，对工作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任务完成好的“两员”给予一定的物资、精神奖励，鼓励先进，鞭策后进。使两员补

贴的发放既能够使普查员满意，又能够使普查质量达到最佳状态。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由于疫情原因，为配合防疫调查问卷采用线上的方式进行。针对上述情况，评价组在对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对相关单位的访谈对本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客观评价。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 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①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 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 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 符合得该项权重分, 不符合不得分。	①本项目依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自治区、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及《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2021 年经费的通知》; ②本项目与霍城县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后续工作及 2021 年工作计划相匹配; ③与霍城县统计局职责密切相关。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满分。	3	100.00%
		A102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流程是否完善,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①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程序; ③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合规完整。以上三项①符合得权重分的 40%, ②符合得权重分的 30%, ③符合得权重分的 30%。	①本项目立项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伊犁州财政局批示; 立项后霍城县统计局通过集体决策, 对项目实施可行性、预算需求等进行论证; ②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 ③审批文件等材料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满分。	3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2 项目目标 (10)	A201 项目目标合理性	10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合理	通用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16%的权重分(两项各占8%的权重分);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可衡量、可实现、与战略目标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制,共六项,每符合一项,再得14%的权重分。	①本项目设定了总目标与年度目标;先得20%权重分;②绩效目标及其指标的设定与项目属性特点和支出内容相关联程度不高,且部分未指标能准确、客观系统地反映项目情况,如:普查人口数量,指标值 $\geq 27$ 万人,通过分析数据发现,得知第七次人口普查数量涉及27.03万人,实际值与目标值存在较大出入;人口普查数据发布,指标值2021年12月前,有时间限制但不准确;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106.7万元,指标值 $\geq 106.7$ 万元,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且符号有误;项目对提高统计能力建设及数据价值的价值,指标值明显提高,指标指向不明确,缺少主体;社会群众满意度,指标设置过于宏观;该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在设置时与资金支出方向关联度不高;指标之间缺少对应关系,时效指标““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和成本指标“自治区承担	5.8	58.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两员”补贴经费”缺少对应的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84\% \times 3/6 \times 10 = 4.2$ 分，最终得 5.8 分。		
B 项目管理 (19)	B1 投入管理 (6)	B1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	合理	通用标准	考察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③再根据各指标的预算执行情况，对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进行判断。前两项各占 30%的权重分，后一项占 40%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霍城县统计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 2021 年经费的通知》编制预算；②预算编制细化为 4 个团场、10 个乡镇等；③预算编制总体合理，指标中总成本控制范围与项目资金总额完全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	100.00%
		B103 预算执行率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 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相应权重的 5%，扣完为止。	本项目预算批复金额为 106.7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0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6.7/106.7×100%=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	100.00%
	B2 财务管理 (7)	B20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主管部门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完整；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	①已制定《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②办法中明确了资金支出范围、专款专用及具体监督管理流程等内容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	3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否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三项各占 20%、40%、40%的权重分，满足一项得对应的权重分。	且具有可操作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B2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通用标准	考察主管部门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④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①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及《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②资金的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流程及手续，由霍城县统计局采取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两种支付方式下拨补助资金；③符合预算批复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	100.00%
	B3 项目实施(6)	B3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主管部门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主管部门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项目实施方案；②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完整（实施内容、技术标准、实施流	①已制定《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并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②规则对项目支出申报条件、程序、审核、监	3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程、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一项得对应的权重分。	督检查等有明确规定，并有相关项目方案实施，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B304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上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①遵循相关管理办法规定和实施方案②保存了完整的过程资料；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一项得对应的权重分。	①项目申报、审核、监督等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规定和《霍城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③具体实施过程中保存了完整的过程资料。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	100.00%
C 项目绩效 (55)	C1 项目产出 (35)	C101 普查人口数量	9	考察第七次人口普查人口数量。	≧27万人	计划标准	完成率(实际值/目标值×100%)等于100%得满分，若不等于，完成率超过100%的20%及以上扣除50%的权重分，完成率低于100%根据完成率×权重分计算。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27万人，根据普查数据显示实际普查人口数量27.03人，根据评分标准完成率为 27.03/27×100%=100.11%，未超过100%的20%的以上,该指标得满分。	9	100.00%
		C102 人口普查全面覆盖	9	考察第七次人口普查人口覆盖面。	≧90%	计划指标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实际开展人口普查时严格按照普查方案100%覆盖，该指标得满分。	9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103 人口普查数据发布	9	考察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发布时间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021年12月前	计划指标	在2021年12月31日前发布完成则得满分，未按时发布则扣除全部权重分。	普查数据层层上报，汇总后由上级统一发布，已在2021年9月前完成发布，该指标得满分。	9	100.00%
		C104 “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	考察“两员”补助资金发放是否及时。	≥80%	计划指标	“两员”补助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1年两员”补助资金分批次在12月底前均发放到位，故该指标得满分。	8	100.00%
	C2 项目效果 (20)	C201 霍城县人口数量、结构准确率	10	认真做好人口普查数据的分析，保障人口普查数量、结构准确。	≥9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组对普查数据分析得知，本次人口普查数量、结构准确，故该指标得满分。	1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202 为党政决策提供基础数据	10	是否有效的为党政决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有效	历史与经验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则扣除全部权重分。	根据评价组调研访谈确认，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为霍城县后续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霍城县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霍城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衡发展及党政决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10	100.00%
D 项目影响 (10)	D1 项目受益人员满意度 (10)	D101 “普查两员”满意度	10	考察该项目的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显示，“普查两员”满意度94.73%，已达到预期目标值，故该指标得5分。	10	100.00%
总分			100	-	-	-	-	-	95.8	95.80%

## 附件 2 基础表

序号	分类	数量	备注
1	普查人口数量	27.03 万人	各指标数量完成情况需提供相关材料原件或复印件进行证明
2	人口普查全面覆盖率	100%	
3	人口普查数据发布	2021 年 9 月前	
4	“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5	自治区承担“两员”补贴经费 106.7 万元	106.7 万元	
填写单位：霍城县统计局      填写人：鲁卉      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2022 年 7 月 26 日			
备注：本表由霍城县统计局填写。			

##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问卷

###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 受益人群满意度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霍城县财政局的委托，我公司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人员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5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于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 一、基本问题

1. 您的性别是（     ）
  - A. 男
  - B. 女
2. 您的年龄属于（     ）
  - A. 25 岁以下
  - B. 26—35 岁
  - C. 36—50 岁
  - D. 51 岁及以上
3. 您所属单位（     ）
  - A. 统计局
  - B. 其他

4. 您是否参加 2021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 )
- A. 是
  - B. 否
5. 您在普查过程中使用了以下哪种统计工具? (多选)  
( )
- A. 纸质表格
  - B. 电子设备
  - C. 其他
6. 您认为自己在本次普查中数据的搜集、记录是否准确? ( )
- A. 非常准确
  - B. 大部分准确
  - C. 不确定数据的准确性
7. 您属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的哪一类受益人群? ( )
- A. 普查员
  - B. 普查指导员
8. 您是通过何种途径了解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政策? (多选) ( )
- A. 宣传横幅
  - B. 电视报道
  - C. 网络宣传
  - D. 微信公众号



- E. 微博
- F. 宣传栏
- G. 报纸宣传
- H. 其他
- I. 不了解

9. 您是否清楚补贴标准及补贴发放时间 ( )

- A. 清楚
- B. 不清楚

10. 您的补贴是否已发放? ( )

- A. 补贴一次性全部发放完毕
- B. 补贴分多次全部发放完毕
- C. 补贴分多次尚未发放完毕
- D. 补贴完全没有发放

11. 如补贴全部发放完毕您的实际发放资金与补贴标准是否一致 ( )

- A. 是
- B. 否

12. 如补贴没有全部发放, 是否有工作人员向您说明原因以及发放时间? ( )

- A. 已向我说明原因及发放时间
- B. 已向我说明原因但未通知发放时间
- C. 未向我说明原因及发放时间

13. 此次人口普查“两员”补贴对您工作积极性起到的效果如何? ( )

- A. 非常有效
- B. 有效
- C. 一般
- D. 没有效果

14. 本项目的实施对此次人口普查的顺利完成起到的效果如何? ( )

- A. 非常有效
- B. 有效
- C. 一般
- D. 没有效果

## 二、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真实感受就以下问题分别做出满意度判断，在对应的数字上标记，其中，5分最高，1分最低。

满意度问题	最高	—————▶	最低		
1.您对此项目的总体满意度	5	4	3	2	1
2.您对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5	4	3	2	1
3.您对补贴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5	4	3	2	1

## 三、开放式问题

您认为目前您所在地开展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还存在哪些问题，请提出您的相关改进建议。

〈再次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 附件 4 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 霍城县支持重点产业设备补贴、贷款贴息、担保费补助等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问卷报告

####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人群

##### （二）调研内容

###### 1. 单选题：

您的性别是

您的年龄属于

您所属单位

您是否参加 2021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您认为自己在本次普查中数据的搜集、记录是否准确？

您属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的哪一类受益人群？

您是否清楚补贴标准及补贴发放时间（      ）

您的补贴是否已发放？

如补贴已全部发放完毕您的实际发放资金与补贴标准是否一致

如补贴没有全部发放，是否有工作人员向您说明原因以及发放时间？

此次人口普查“两员”补贴对您工作积极性起到的效果如何？

本项目的实施对此次人口普查的顺利完成起到的效果如何？

2. 多选题：

您在普查过程中使用了以下哪种统计工具？

您是通过何种途径了解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政策？（多选）

3. 满意度问题：

您对此项目的总体满意度

您对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您对补贴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的方式为随机抽样。

##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本次问卷调查收回有效问卷共 86 份。

##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 1. 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

（Cronbach  $\alpha$ ）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 = \frac{K}{K-1} \left( 1 - \frac{\sum_{i=1}^K \sigma_i^2}{\sigma_T^2} \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 $\sigma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 $\sigma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问卷的信度为 0.84

## 2. 效度分析

效度 (Validity) 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 = \frac{\sum xy}{\sqrt{\sum x^2} \sqrt{\sum y^2}}$$

其中， $x = x_i - \bar{x}$ ，表示题目得分偏差； $y = y_i - \bar{y}$ ，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 -1 与 +1 之间。即  $-1 \leq r \leq +1$ 。其中， $r > 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 = 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 $0 < |r| < 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0 < |r| < 0.3$  为微弱相关， $0.3 < |r| < 0.5$  为低度相关， $0.5 < |r| < 0.8$  为显著相关， $0.8 < |r| < 1$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的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问卷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此项目的总体满意度	0.85
您对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0.92
您对补贴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0.88

##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 1. 单选题

#### 1) 您的性别是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男的比例为 38.37%，选女的比例为 61.63%。

#### 2) 您的年龄属于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25 岁以下的比例为 26.74%，选 26—35 岁的比例为 25.58%，选 36—50 岁的比例为 39.53%，选 51 岁及以上的比例为 8.14%。

#### 3) 您所属单位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统计局的比例为 0%，选其他的比例为 100%。

#### 4) 您是否参加 2021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是的比例为 89.53%，选否的比例为 10.47%。

5) 您认为自己在本次普查中数据的搜集、记录是否准确？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准确的比例为 69.77%，选大部分准确的比例为 27.91%，选不确定数据的准确性的比例为 2.33%。

6) 您属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的哪一类受益人群？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普查员的比例为 86.05%，选普查指导员的比例为 13.95%。

7) 您是否清楚补贴标准及补贴发放时间（ ）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清楚的比例为 79.07%，选不清楚的比例为 20.93%。

8) 您的补贴是否已发放？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补贴一次性全部发放完毕的比例为 77.91%，选补贴分多次全部发放完毕的比例为 10.47%，选补贴分多次尚未发放完毕的比例为 2.33%，选补贴完全没有发放的比例为 9.3%。

9) 如补贴已全部发放完毕您的实际发放资金与补贴标准是否一致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是的比例为 94.74%，选否的比例为 5.26%。

10) 如补贴没有全部发放，是否有工作人员向您说明原因以及发放时间？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已向我说明原因及发放时间的比例为 20%，选已向我说明原因但未通知发放时间的比例为 10%，选未向我说明原因及发放时间的比例为 70%。

11) 此次人口普查“两员”补贴对您工作积极性起到的效果如何？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有效的比例为 68.6%，选有效的比例为 23.26%，选一般的比例为 5.81%，选没有效果的比例为 2.33%。

12) 本项目的实施对此次人口普查的顺利完成起到的效果如何？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有效的比例为 65.12%，选有效的比例为 23.26%，选一般的比例为 9.3%，选没有效果的比例为 2.33%。

## 2. 多选题

1) 您在普查过程中使用了以下哪种统计工具？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纸质表格的比例为 43.8%，选电子设备的比例为 49.59%，选其他的比例为 6.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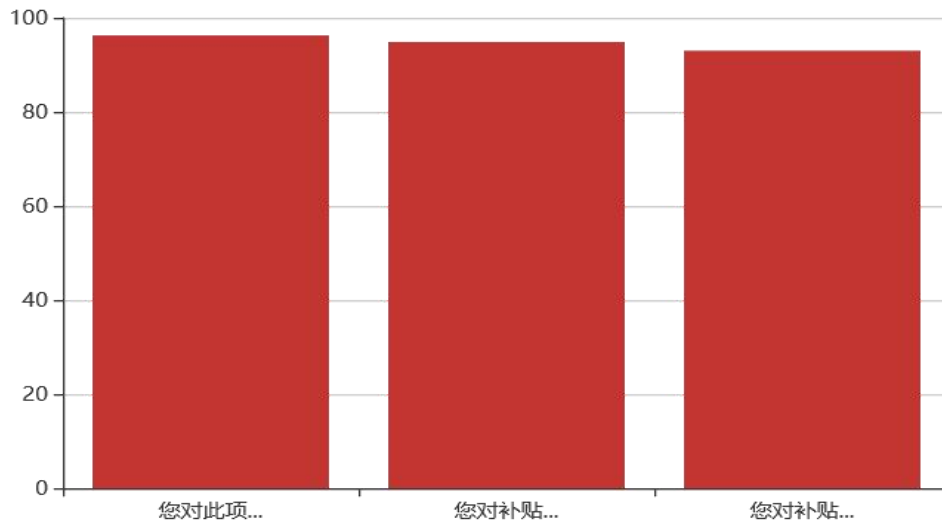
2) 您是通过何种途径了解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政策？（多选）

在 8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宣传横幅的比例为 16.44%，选电视报道的比例为 10.62%，选网络宣传的比例为 17.47%，选微信公众号的比例为 15.41%，选微博的比例为 5.82%，选宣传栏的比例为 11.64%，选报纸宣传的比例为 8.22%，选其他的比例为 13.7%，选不了解的比例为 0.68%。

## 3. 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4.73%，满意度水平较好。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此项目的总体满意度 (96.279%)、您对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94.884%)、您对补贴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93.023%)。具体如下图所示。





## 六、意见及建议

无。

## 附件 5 相关负责人访谈

### 附件5 相关负责人访谈

####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项目

#### 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1. 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 (1) 项目立项时间与背景;
  - (2) 项目立项的目的;
  - (3)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的内容与实施情况;
  - (4) 该项目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法。
2. 请您简要介绍该专项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
3. 请您简要介绍该补贴资金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 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 以及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4. 请您谈谈作为项目实施单位, 为确保达到经费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和约束工作?
5. 请问针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政策是否进行过宣传? 是如何去宣传的? 网站通知? 社区通知?
6. 请您谈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何判断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的受益普查两员是否满足补贴要求。
7. 请您简要介绍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贴是如何发放的, 发放补贴资金的时间?
8. 通过本项目经费, 您认为是否达到了其预期效果?
9. 请您谈谈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 针对存在的问题, 是否提出有效的解决办法, 以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访谈联系表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鲁城县统计局	鲁新	18609059881	

# 附件 6 基础表佐证材料

## 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拨款明细

状态	单号	单位	指标归口科室	支付方式	支出功能分类	指标金额(元)	可用金额(元)	申请金额(元)	用途	代理银行	付款账户	清算付款户	指标文号	制单日期
10-已终审	21548665	812001-霍城县清水镇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48509	0	146509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4010-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水河支行	814020012010109700500-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548627	815001-霍城县惠远镇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81886	0	81886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4001-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4010612010104278325-霍城县惠远镇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548344	801001-霍城县大西沟乡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44353	0	44353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4008-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西沟支行	814030112010101975268-霍城县大西沟乡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548384	806001-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27861	0	27861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果子沟牧场)	004002-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芦草沟支行	814030012010109208325-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548364	806001-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35542	0	135542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4002-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芦草沟支行	814030012010109208325-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548424	810001-霍城县萨尔布拉克镇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20306	0	120306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3001-中国银行霍城县支行营业部	107821587301-霍城县萨尔布拉克镇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317084	807001-新疆霍城县水定镇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19436	0	119436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3001-中国银行霍城县支行营业部	108270821464-新疆霍城县水定镇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317004	809001-霍城县三道河乡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38806	0	38806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3001-中国银行霍城县支行营业部	108210919541-霍城县三道河乡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316944	814001-霍城县良种繁育中心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13259	0	13259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4007-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良种繁育中心	814010712010103051668-霍城县良种繁育中心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315665	813001-霍城县三官乡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52011	0	52011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4001-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40100120101039273589-霍城县三官回族乡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10-已终审	21312944	808001-霍城县兰干乡人民政府	008-乡财局	121-财政授权支付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80150	0	90150	伊州财行【2020】58号关于提前下达第七次人口普查2021年经费的通知	004001-新疆霍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401001201010141435836-霍城县兰干乡人民政府	300605000004271001-霍城县财政局	伊州财行【2020】58号	20211112
合 计						870118	0	870118						



资金性质：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 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

申请单位名称：霍城县统计局本级  
申请部门预算编码：111001

预算单位申请书序号：61650004  
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审核编码：  
财政直接支付汇总清算额度通知单编号：

2021年04月27日

序号	支付方式	文号	用途	支出功能类科目		项 目	收款人			申请金额	
				编码	名称		全 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其他支出	伊州财行【2020】58号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63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统计和档案管理类项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三团核算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六十三团支行	30736501040000810	32031.00	
2	其他支出	伊州财行【2020】58号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66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统计和档案管理类项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六团国库支付中心	伊犁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十六团支行	66760101340000175	53990.00	
3	其他支出	伊州财行【2020】58号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65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统计和档案管理类项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六团国库支付中心	伊犁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十六团支行	66760101340000175	27338.00	
4	其他支出	伊州财行【2020】58号	霍城县统计局拨付64团人口普查“两员”补助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统计和档案管理类项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四团财政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六十四团支行	307366010400001212	83522.00	
财政局核定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玖万陆仟捌佰捌拾壹元整		金额合计(小写)	196,881.00	
申请支付预算单位(签章)				财政业务处室意见			财政局国库支付机构			采购部门意见	
部门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审核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杨玲	鲁丹	鲁丹	潘明	马敏	何宏亮	关雅欣	关雅欣				
月 日	4月27日	4月27日	4月27日	4月27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注：1、申请书及其文件应真实、合法，并承担因其不真实、不合法而引起的付款责任。  
2、申请书申请支付的款项完全符合年度预算和分月用款计划规定的类别及额度，并承担因审核有误导致的超支责任。